

#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### 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，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师资格的独立董事赵晋德先生担任。报告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：

（一）2019 年 1 月 3 日，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会议

#### 会议主要内容：

1.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汇报公司 2018 年度年报审计计划；
2.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汇报公司 2018 年度预审情况；
3. 审计委员会委员讨论以上议题并发表意见。

（二）2019 年 3 月 27 日，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会议

#### 会议主要内容：

1. 公司总会计师通报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；
2. 公司总会计师通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；
3.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
4.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；
5.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2019 年 7 月 19 日，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会议

## 会议主要内容:

1. 讨论增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;
2. 讨论购买资产及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

(四) 2019年8月22日, 召开2018年第四次会议

## 会议主要内容:

1. 审议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;
2. 审计委员会委员讨论以上议题并发表意见。

## 二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

### (一) 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检查和监督情况

报告期内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《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, 分别于3月和8月对公司2018年度报告和2019年度半年报进行了认真的审阅, 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, 不存在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情况, 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,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(二)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

2019年1月及2020年1月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外部审计师对公司2018、2019年度年报审计计划及预审情况的汇报; 2019年3月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外部审计师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实施情况的汇报, 并对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审核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外部审计机构把握政策能力强, 工作细致, 计划安排合理、有效, 审计过程中与管理层沟通良好, 审计结论客观、公正, 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

意见，以上有关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### **(三) 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和评估内部控制工作情况**

2019年3月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报告，认为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及运行有效，并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

审计委员会要求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内控评价、审计中发现各项缺陷，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，进一步加强基础管理工作，逐步提升公司管理力，以上有关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### **(四) 检查各单位募集资金使用情况**

2019年11月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联合组织，对黎明公司、公司本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专项检查，对各单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，募集资金存储、支出程序的合规性，资金的使用计划、资金专户明细账目、募投项目存在的问题等情况进行调查了解，形成检查报告并提交董事会，为董事会和管理层提出管理意见。

通过专项检查工作的开展，进一步规范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督促各单位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。

## **三、总体评价**

报告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

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8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签字页)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署

赵晋德  \_\_\_\_\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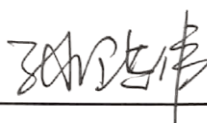
孙洪伟 \_\_\_\_\_

梁工谦  \_\_\_\_\_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 
年第二次会议签字页)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署

赵晋德 \_\_\_\_\_

孙洪伟  \_\_\_\_\_

梁工谦 \_\_\_\_\_